



##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公告预案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12年1月31日，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具体内容为：

1、鉴于公司目前总股本规模较小，且公司2011年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为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快速发展的经营成果，并增加公司股票的流动性，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议201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14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148,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96,000,000股。

2、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先生承诺在公司有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开会审议上述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公司董事会接到有关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公司董事金国清、金平辉、俞绍斌、李世舵、龚仁庆等5名董事对该预案进行了现场讨论，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1/2以上，经讨论研究，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先生提议的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以上5名董事均书面承诺在董事会开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的提议，尚须经公司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和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最终的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和有关董事会审议的其他相关内容将在年报预约时间 2012 年 2 月 23 日同时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2 月 1 日